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债券简称：12山鹰债  
债券简称：16山鹰债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18-006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代码：136369

###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公告

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编号:临2017-09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每期发行期限为不超过270天，起息日为2018年1月11日，兑付日为2018年10月8日，主承销商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1月12日起，新增招商银行销售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6457)。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信息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鹤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 0755-82370688  
网址：www.jgfwcm.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

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景盈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景盈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景顺长城景盈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终止本基金合同。本基金自2017年11月4日至2017年12月8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本基金已于2018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景顺长城景盈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函》(机构部函[2018]165号)，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8年1月10日刊登了《景顺长城景盈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60,134,956元，将按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摊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18年1月12日本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编号：2018-009

###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6日发布《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北京文投集团北京市文化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投集团”)计划于公司本次复牌后的两个交易日后的12个月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增持”)。本次增持股票种类为无限售流通A股股票，增持价格原则不高于28元/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截至2018年1月11日收盘，文投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7,802,635股，增持均价20.19元/股，增持金额157,506,776.45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本次增持后，文投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7,802,6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增持总金额157,506,776.45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北京文投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文投集团的实际控制企业。

(二)增持前持股情况：公司第一大股东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18年1月10日至2018年1月1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7,802,6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增持总金额157,506,776.45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文投集团承诺，在增持公司股份期间、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上市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文投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1

###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月11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月10日—2018年1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月11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0日15:00-2018年1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潘叶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人，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总和为165,816,70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5025%。

1、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8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8,300,8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2106%。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投票的股东共4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515,8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919%。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8,239,3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163%。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按普通决议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165,816,7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曹蓉、何广远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详见公司2018年1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华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11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 2018-012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2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产业新城开发建设

1、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96.32亿元，同比增长9.09%

2、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245.77亿元，同比增长21.81%

3、小计

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2,342.09亿元，同比增长6.65%

4、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43.16亿元，同比增长52.07%

5、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26.79亿元，同比增长17.41%

6、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00.17亿元，同比下降34.74%

7、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26.79亿元，同比增长52.07%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026.79亿元，同比增长17.41%

9、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2,342.09亿元，同比增长6.65%

10、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为2,342.09亿元，同比增长6.65%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 2018-012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简称：山鹰纸业

证券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18-006

###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产业新城开发建设

1、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96.32亿元，同比增长9.09%

2、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245.77亿元，同比增长21.81%

3、小计

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2,342.09亿元，同比增长6.65%

4、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43.16亿元，同比增长52.07%

证券简称：山鹰纸业

证券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18-006

公告编号：临 2018-006

公告编号：临 2018-006

公告编号：临 2018-006